

## Disclosure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07-24 号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9 点 30 分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6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学术交流中心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重大提案:关于收购澳门诚兴银行的议案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行”或“工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公司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9 点 30 分

2. 会议地点: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6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学术交流中心

3. 会议召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二、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关于收购澳门诚兴银行的议案,该议案的审议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有关董事事会审议上项事项的情况,请见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本公司审议事项的详细信息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澳门旅游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娱”),为一家在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注册成立的公司。澳娱业务覆盖酒店、旅游、娱乐、地产、建筑、金融、大型基础设施建设等各个领域,涉足澳门的各个行业。近年,该公司还参与了澳门各项大型基建工程,包括澳门国际机场等。

福永明同意出售其所持诚兴银行代名人身份持有的 100 股诚兴投资亚洲股份有限公司(诚兴银行的子公司,以下简称“诚兴亚洲”)的股份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同时卖方也同意出售由其诚兴银行代名人身份持有的 100 股诚兴亚洲的股份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二)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澳娱持有的 70% 诚兴银行股份(其中包括何鸿燊作为澳娱持有人持有的 0.0667% 股份),以及福永明持有的 9.933% 的诚兴银行股份。

诚兴银行于 1972 年 9 月 20 日成立于澳门。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诚兴银行总资产 25.387 亿澳门元(国际会计准则数据,下同),负债 23.85 亿澳门元,所有者权益 18.003 亿澳门元,税后净利润 31.1504 百万澳门元。(未经审计)。诚兴银行目前股结构为澳娱持有 69.933%,福永明持有 30%,何鸿燊作为澳娱的代名人持有剩余 0.0667% 的股份。

(三)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四)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五)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六)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七)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八)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九)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一)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二)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三)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四)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五)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六)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七)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八)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十九)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二十)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二十一)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二十二)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二十三)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二十四)特别提示

1. 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工商银行向澳娱及何鸿燊收购诚兴银行的 105,000 股普通股(其中包括何鸿燊持有的 1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0%,同时卖方同意促使何鸿燊出售该 100 股诚兴银行普通股予工商银行(或其他代名人)。

(3)工商银行向福永明收购诚兴银行的 14,900 股普通股,占诚兴银行的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9.933%。

(二十五)特别提示

&lt;p